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西屯區公所 函

地址：407027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386號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陳秀美

電話：04-22556333#116

傳真：04-22521317

電子信箱：chen504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公所民字第10900315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本區林厝里辦公處地址因門牌整編變更1案，詳如說明，請協助轉知所屬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區林厝里辦公處109年11月2日林厝字第10900000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里辦公處原址因門牌整編，自109年11月7日起變更為臺中市西屯區林厝里福雅路552巷17號。

正本：張廖委員萬堅立法委員服務處、黃馨慧議員服務處、楊正中議員服務處、張廖乃綸議員服務處、陳淑華議員服務處、林祈烽議員服務處、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、臺中市各區公所(西屯區公所除外)、臺中市西屯區市立國民中小學、各里辦公處(林厝里辦公處除外)、本所各課室(民政課除外)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

秘書室 收文:109/11/11



041090098891 無附件